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19 年 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1992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22.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5,479,402.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5,520,597.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XYZH/2019SHA2025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根据 2018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根据 2018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及《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或核准	环评批复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周期	实施主体
1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	苏园行审备[2018]83号	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 002246200号	13,738.47	13,738.47	2年	苏州矩子
2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苏园行审备[2018]83号		7,887.73	7,887.73	3年	苏州矩子
3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国家代码： 2018-310112-39-03-003997		15,039.70	13,925.86	2年	本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14,000.00		本公司
合计				50,665.90	49,552.06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95,520,597.48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年度使用金额	
其中：募投资金置换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加：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净收入	613,034.1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96,133,631.66

注 1：2019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8,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注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期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差异 6,348,270.46 元，其中：通过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4,223,663.20 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124,607.26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19年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寺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于2019年11月12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寺支行	121935633710102	117,549,698.67
	121935633710301	48,971,846.01
	121935633710804	139,425,852.63
	121935633710605	146,534,604.81
	512905407910302	19,999,950.00
	512905407910501	29,999,950.00
合计		502,481,902.12

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包括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净收入61.3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552.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能扩张建设项目	否	13,738.47	13,738.47	-	-	-	2021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否	7,887.73	7,887.73	-	-	-	2022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925.86	13,925.86	-	-	-	2021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00	14,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9,552.06	49,552.0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年末尚未实施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19 年 2 月修订）等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如实地履行了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